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三亚市综合执法局吉阳分局 单位的 2025 年拆违（含户外广告）与清运建筑垃圾服务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注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在响应文件中附此声明函。）

不属于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南丰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4 月 17 日

